**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教育局2024年随机抽查事项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抽查类别** | **抽查事项** | **检查对象** | **事项类别** | **抽查主体** | **检查依据** |
| 1 | 登记事项检查 | 检查指导学校卫生工作、食品安全工作和学校卫生应急管理工作 | 各学校 | 一般行政检查事项 | 清远市教育局 | 1. 《学校食堂与学生集体用餐卫生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令第14号,2002年11月1日公布)第五章 第二十八条、第三十条。2.《关于学校食堂食品安全管理的规定》(粤食药监局食营〔2017〕53号)。3.《学校和托幼机构传染病疫情报告工作规范（试行）》(卫办疾控发〔2006〕65号)。4.《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2015年修正)第二十四条。5.《学校卫生工作条例》(1990年国家教育委员会令第10号、卫生部令第1号发布)第十八条；

6.《学校结核病防控工作规范（2017）》(国卫办疾控发〔2017〕22号)。 |
| 2 | 登记事项检查 | 中小学生校服管理 | 各学校 | 一般行政检查事项 | 清远市教育局 | 1.《中小学生校服》国家标准（GBT31888-2015）(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委，2015年6月30日发布)。2.《教育部、工商总局、质检总局、国家标准委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生校服管理工作的意见》(教基一〔2015〕3号)第三款、第四款、第六款。3.《广东省教育厅、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广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转发教育部、工商总局、质检总局、国家标准委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生校服管理工作的意见》(粤教后勤〔2015〕2号)。 |
| 3 | 登记事项检查 | 对校车安全的检查 | 各学校 | 一般行政检查事项 | 清远市教育局 | 1.《广东省实施〈校车安全管理条例〉办法》(2015年粤府令第208号)第三十四条。 |
| 4 | 登记事项检查 | 检查托幼机构的卫生保健工作 | 各幼儿园 | 一般行政检查事项 | 清远市教育局 | 1.《托儿所幼儿园卫生保健管理办法》(卫生部 教育部令第76号)第四条。 |
| 5 | 登记事项检查 | 监督检查学生资助工作 | 各学校 | 一般行政检查事项 | 清远市教育局 | 1.《广东省社会救助条例》(广东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85号公告)第六章。2.《国务院关于建立健全普通本科高校高等职业学校和中等职业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体系的意见》(国发〔2007〕13号)。3.财政部 发改委 教育部 关于完善研究生教育投入机制的意见》(财教〔2013〕19号)。4.《财政部 教育部 总参谋部关于印发＜高等学校学生应征入伍义务兵役国家资助办法＞的通知》(财教〔2013〕236号)第二条。5.《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2015修正)第六条、第四十四条。6.《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广东省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粤府办〔2012〕59 号)。7.《国务院关于当前发展学前教育的若干意见》(国发〔2010〕41号)。8.《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2015年修正)第九条、第五十四条、第五十五条、第五十九条。9.《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建立健全广东省普通高校和中等职业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体系的实施意见》(粤府〔2007〕92号)。10.《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2015年修正)第三十八条、第四十三条。11.《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我省贫困家庭大学新生入学资助工作的通知》(粤府办明电〔2012〕316号)。12.《社会救助暂行办法》(2014年国务院令第649号)第六章。13.《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建立普通高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国家资助制度的意见》(财教〔2010〕356号)。14.《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1996年)第三十二条、第三十五条。15.《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2008年修正)第十八条。16.《财政部 教育部 中国人民银行 银监会 关于调整完善国家助学贷款相关政策措施的通知》(财教〔2014〕180号)。17.《财政部 教育部 民政部 总参谋部总政治部关于实施退役士兵教育资助政策的意见》(财教〔2011〕538号)。18.《财政部 关于扩大中等职业教育免学费政策范围进一步完善国家助学金制度的意见》(财教〔2012〕376号)。19.《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粤府〔2016〕68号)。20.《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实施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的意见》(国办发〔2011〕54号)。21.《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决定》(中发〔2015〕34号)无。22.《广东省教育厅学生资助热点舆情应对实施细则》(粤教助函〔2018〕21号)。23.《关于做好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合同电子化全覆盖工作的通知》(教助中学〔2018〕32号)。24.《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民政厅 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广东省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工作指导意见》(粤教助函〔2017〕49号)。 |